

中華民國104年11月28日

簽 於 教育學院

主旨：檢陳「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院課程委會議紀錄」(如附件)，簽請 核示。

說明：本院已於104年11月25日召開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會議記錄如附件。

擬辦：擬 奉核後，依決議辦理，影印分送本院提案系所及委員知悉(憑辦)。

會辦單位：

第 層 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收發文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程**

時間：104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207 研討室

主席：吳院長毓瑩

記錄：蘇蕾均

出席人員：教經系孫主任志麟、教經系張芳全老師、課傳所崔主任夢萍  
課傳所趙貞怡老師、教育系陳主任碧祥、教育系徐超聖老師  
幼教系蔡主任敏玲、幼教系盧明老師、特教系錡主任寶香  
特教系邱春瑜老師、心諮系李主任宜玫、心諮系孫頌賢老師  
社發系曹主任治中、社發系郭金水老師

校外委員：

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賴進貴主任、康軒文教集團譚蕙婷副總經理

學生代表：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王鼎中同學

一、主席報告：

報告案：【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104 年 11 月「補助學術研習營」申請案，自 10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作業要點詳情請見附件一，教育課程總表請見附件二。

二、提案討論：

案由一	特殊教育學系 10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新生課架更改案，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本案經 104 年 11 月 10 日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p> <p>二、擬更改必修課「單一受試研究法(3 學分)」為選修課。課架學分數同時更改為：必修 18 學分、選修 14 學分、碩士論文 0 學分。</p> <p>三、更改英文課程名稱：</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科目名稱</th> <th style="width: 30%;">原英文名稱</th> <th style="width: 40%;">更改後</th> </tr> </thead> <tbody> <tr> <td>智能障礙教學研究</td> <td>Seminar on Teaching Mental Retardation</td> <td>Seminar on Teaching Students with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td> </tr> <tr> <td>智能障礙專題研究</td> <td>Seminar on Mental Retardation</td> <td>Seminar on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td> </tr> </tbody> </table> <p>四、碩士在職專班課架如附件一。</p>	科目名稱	原英文名稱	更改後	智能障礙教學研究	Seminar on Teaching Mental Retardation	Seminar on Teaching Students with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智能障礙專題研究	Seminar on Mental Retardation	Seminar on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科目名稱	原英文名稱	更改後								
智能障礙教學研究	Seminar on Teaching Mental Retardation	Seminar on Teaching Students with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智能障礙專題研究	Seminar on Mental Retardation	Seminar on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決議	<p>1. 參考書目請依 APA 格式修正。</p> <p>2. 照案通過，提送經校課程委員會討論，並送教務處彙整編印。</p>									

提案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案由二	特殊教育學系 105 學年度大學部新增二科課程名稱，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本案經 104 年 10 月 13 日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p> <p>二、同意 105 學年度新增二科選修課程-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國語教材教法(2/選修)、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2/選修)，並各為特殊教育學系各類別教材教法之先修課程，排課時程為 2 年級上下學期(如附件一資料)。</p>						
	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國語教材教法	Teaching Methods and Materials of Language in Elementary School-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teaching Mandarin	選	2	2	2 上	新增科目-特教各類別教材教法之先修課程
	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Mathematics in Elementary School	選	2	2	2 下	新增科目-特教各類別教材教法之先修課程
決議	<p>1. 參考書目請依 APA 格式修正。</p> <p>2. 照案通過，提送經校課程委員會討論，並送教務處彙整編印。</p>						

提案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案由三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擬調整日間碩士班（社會與教育發展組、區域發展組）跨所、校學分上限，提請審議。				
說明	<p>一、本系日間碩士班（社會與教育發展組、區域發展組）跨所、校學分現行為「跨所際、校際選課至多 6 學分」，擬調整為「跨所際、校際選課至多 6 學分，但若含跨選本系碩士班各班別課程，跨選總計至多 9 學分」。</p> <p>二、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4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委會（104.11.17）通過在案（如附件一）。</p>				
決議	照案通過，提送經校課程委員會討論，並送教務處彙整編印。				

提案單位：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案由四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課程自 105 學年度起增列「教育經營學個案研究」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教育經營學個案研究」教學綱要如附件一。 二、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4 年 6 月 1 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二。
決議	關於本課程大綱，建議修正如下，以利學生瞭解課程內容： 1. 教學目標可再具體與明確描述教學目標(例如:學生學習成果等)，目前所提較似教學方式。 2. 課程(教材)大綱如何與閱讀或討論材料呼應，可再具體明敘。 3. 參考資料的中文部分請提供更多元的書目並增加近期年代之材料，以增進學生了解近年的發展趨勢；參考書目請依據 APA 格式。 4. 本案與第五案(教育經營學研究)兩門科目的深度與特色，因教學對象為碩士班與博士班，教材深度應有差異。 5. 課程名稱英文中 educational operation，請再考量。  修正後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單位：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案由五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課程自 105 學年度起增列「教育經營學研究」、「決定輔助模型研究」等 2 門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教育經營學研究」教學綱要如附件一、「決定輔助模型研究」教學綱要如附件二。 二、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4 年 6 月 1 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三。
決議	1. 關於「決定輔助模型研究」課程，建議修改為「決策輔助模型研究」；參考書目請使用 APA 格式。 2. 關於「教育經營學研究」： (1)參考資料的中文部分請提供更多元的書目；並增加近期年代之材料，以增進學生了解近年的發展趨勢；參考書目請依據 APA 格式。 (2)教材大綱請根據課程流程以及主題編寫，並提供相呼應的教材。 (3)本案與第四案(教育經營學研究)兩門科目的深度與特色，因教學對象為碩士班與博士班，教材深度應有差異。 (4)課程名稱英文中 educational operation，請再考量。  修正後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單位：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案由六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學士班課程自 105 學年度起增列「教師學」、「手機 APP 設計在教育管理的應用」、「翻轉學習」、「決定理論」等 4 門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p>一、「教師學」教學綱要如附件一、「手機 APP 設計在教育管理的應用」教學綱要如附件二、「翻轉學習」教學綱要如附件三、「決定理論」教學綱要如附件四。</p> <p>二、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4 年 6 月 1 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五。</p>
決議	本案因需進一步討論，暫時緩議，於下一次課委會審議。

提案單位：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三、散會：13:20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會議地點：至善樓 207 教室

主 席：吳毓瑩院長		吳毓瑩
校外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 師培中心賴主任進貴	請假
校外委員	康軒文教事業 編務譚副總蕙婷	譚蕙婷
教經系：孫主任志麟		請假
教經系：張芳全老師		張芳全
課傳所：崔所長夢萍		崔夢萍
課傳所：趙貞怡老師		趙貞怡
教育系：陳主任碧祥		請假
教育系：徐超聖老師		請假
幼教系：蔡主任敏玲		蔡敏玲
幼教系：盧 明老師		請假
特教系：錡主任寶香		請假
特教系：邱春瑜老師		邱春瑜
心諮系：李宜玫主任		請假
心諮系：孫頌賢老師		孫頌賢
社發系：曹治中主任		曹治中
社發系：郭金水老師		請假
學生代表	社發系：王鼎中同學	王鼎中
主席及代表計 18 位		1/2 出席（9 人）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蘇蕾均
教育學院：沈昱彤		沈昱彤